



**NAM HING HOLDINGS LIMITED**  
**南興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6)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

南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上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該等中期業績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賬**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86,643	168,603
銷售成本		(177,598)	(146,460)
毛利		9,045	22,143
其他收入及收益		9,463	998
銷售及分銷成本		(4,675)	(3,190)
行政開支		(14,628)	(14,144)
其他開支		(1,319)	(3,869)
財務成本		(5,621)	(3,024)
除稅前虧損	4	(7,735)	(1,086)
稅項	5	17	260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7,718)	(826)
中期股息	6	-	-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7		
— 基本		(1.9207) 港仙	(0.2056) 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85,827</b>	188,127
預付土地租金		<b>15,034</b>	14,528
投資物業		<b>22,680</b>	21,400
商標		<b>2,384</b>	2,329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b>225,925</b>	226,384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8	<b>120,051</b>	109,215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按金		<b>9,720</b>	7,291
存貨		<b>58,865</b>	61,760
按公平價值列賬於收益賬之投資		<b>3,144</b>	3,339
可收回稅項		<b>164</b>	160
已抵押定期存款		<b>14,498</b>	9,5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b>3,743</b>	3,944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b>210,185</b>	195,244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9	<b>80,119</b>	70,932
應付票據		<b>513</b>	1,48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15,823</b>	19,30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b>151,848</b>	138,272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b>248,303</b>	229,988
		<hr/>	<hr/>
流動負債淨額		<b>(38,118)</b>	(34,744)
		<hr/>	<hr/>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187,807</b>	191,640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b>6,825</b>	7,648
		<hr/>	<hr/>
資產淨值		<b>180,982</b>	183,992
		<hr/>	<hr/>
<b>股本</b>			
已發行股本		<b>40,184</b>	40,184
儲備		<b>140,798</b>	143,808
		<hr/>	<hr/>
股權總額		<b>180,982</b>	183,992
		<hr/>	<hr/>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就採納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納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惟仍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作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新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呈報分類資料之主要形式為業務分類。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其業務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性質而籌組及分別管理。本集團各業務分類指策略性業務單位，其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所受風險及所得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並不相同。業務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製造及銷售積層板之分類指主要用於製造電訊、電腦相關產品及視聽家居產品之工業積層板供應商；
- (b) 製造及銷售印刷線路板之分類指主要用於製造視聽家居產品之印刷線路板供應商；及
- (c) 製造及銷售銅箔之分類指主要用作製造工業積層板及印刷線路板之銅箔供應商。

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乃參考銷售予第三者之銷售價（按當時市價釐定）進行交易。

本期內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收益及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額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	製造及	製造及	對銷	綜合
	銷售積層板	銷售印刷	銷售銅箔		
	千港元	線路板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128,567	56,424	1,652	-	186,643
分類間之銷售	19,984	-	51,006	(70,990)	-
其他收益	6,135	75	975	(17)	7,168
總計	<u>154,686</u>	<u>56,499</u>	<u>53,633</u>	<u>(71,007)</u>	<u>193,811</u>
分類業績	<u>(7,011)</u>	<u>5,924</u>	<u>(144)</u>		(1,231)
利息收入					179
未分配開支					(1,062)
財務成本					(5,621)
除稅前虧損					(7,735)
稅項					17
期內虧損					<u>(7,718)</u>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 銷售積層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製造及 銷售印刷 線路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製造及 銷售銅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114,242	52,907	1,454	–	168,603
分類間之銷售	21,684	–	39,734	(61,418)	–
其他收益	1,589	51	309	(1,107)	842
總計	<u>137,515</u>	<u>52,958</u>	<u>41,497</u>	<u>(62,525)</u>	<u>169,445</u>
分類業績	<u>343</u>	<u>904</u>	<u>848</u>		2,095
利息收入					156
未分配開支					(313)
財務成本					(3,024)
除稅前虧損					(1,086)
稅項					260
期內虧損					<u>(826)</u>

#### 4.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薪金及工資	17,648	15,400
—股份付款開支	723	–
折舊及攤銷	9,527	7,284
出售物業之收益	(5,251)	–
滙兌(收益)／虧損	<u>(2,116)</u>	<u>3,021</u>

## 5.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之撥備		
中國大陸		
—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17)	(260)
期間稅項抵免	(17)	(260)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六年：17.5%）之稅率撥備。由於本集團承過往年度所產生之稅項虧損抵銷該等期間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因此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中國大陸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並以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作準則。

由於並無重大暫時差異，故此本集團並無就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 6.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 7.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7,71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虧損82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401,838,800（二零零六年：401,838,8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行使購股權將會使每股虧損減少，故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期內未行使之購股權並無對每股基本虧損產生攤薄影響，故並無披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

8.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於結算日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85,934	72,111
4-6個月	31,685	33,272
6個月以上	2,432	3,832
	<u>120,051</u>	<u>109,215</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各有不同，普遍約為三個月，一般乃以個別客戶之財力為依據。為有效管理與應收賬款有關之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進行客戶信貸評估。

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於結算日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52,610	51,123
4-6個月	20,482	15,367
6個月以上	7,027	4,442
	<u>80,119</u>	<u>70,932</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為186,643,000港元，較先前期間之168,603,000港元增加10.7%。然而，本集團之虧損由826,000港元增至7,718,000港元。

### 工業積層板業務

工業積層板業務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該業務於回顧期內錄得營業額128,567,000港元，較先前期間增加12.5%。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工業積層板業務面對激烈競爭，致使積層板業務之毛利率下降。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生產基地所在地之原材料（大部分為石油相關產品）成本及生產成本（例如燃料及人工成本）增加以及人民幣升值所致。

就樂觀方面而言，位於蘇州之新工業積層板廠房已成功於華東地區開拓新的業務機會。本集團已贏得多名客戶，且銷售量於回顧期間逐步增加。

本集團將繼續著重發展毛利率較高之玻璃纖維積層板並將進一步拓展海外市場。

### 印刷線路板業務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印刷線路板業務之營業額增加6.6%，由先前期間之52,907,000港元增至56,424,000港元。有關增加乃因海外市場之營業額增加所致。

本集團將專注毛利率較高之多層印刷線路板之製造及市場推廣。在中國珠海興建以製造雙面及多層印刷線路板之新廠房即將竣工，且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投入生產。由於產能上升，故本集團將更加努力發掘新客戶。

### 銅箔業務

於回顧期內，位於泰國之銅箔廠房作為用於製造工業積層板及多層印刷線路板之銅箔內部供應商，繼續發揮重要作用。銅箔廠房能夠保持其營運效率並確保向本集團之積層板業務供應充足之銅箔。高級管理層對於銅材採購一直極為審慎，以將銅材價格之持續高企狀況所產生之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 結論

於回顧期間，原材料成本（如銅材及石油相關材料成本）及生產成本持續增加致使本集團之毛利率下降。為提升其競爭力，本集團已施行一系列措施以嚴格控制成本、加強信貸管理及精簡業務架構。本集團將開展進一步之市場推廣，專注於中國及海外贏得新客戶。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根據本集團之政策，本集團主要依賴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作為其業務經營及擴充計劃之資金來源。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銀行結存及已抵押定期存款之總額為18,24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3,479,000港元）。付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總額從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45,920,000港元增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158,673,000港元。所產生之財務成本從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24,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621,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及其他借貸加應付融資租賃除以股東權益總額）為0.88（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0.79）。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維持流動比率為0.85（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0.85）。

董事會認為，現行資產負債比率乃屬合理水平。現行流動負債淨額之狀況主要由於過往年度短期及長期借貸錯配而產生。為恢復健康之財務狀況，董事會正計劃進行若干再融資活動。

本集團債項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償還	151,848	138,272
須於第二年償還	1,706	4,426
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包括首尾兩年）	5,119	3,222
	<u>158,673</u>	<u>145,920</u>

本集團之借貸及現金及銀行結存主要為港元、泰銖及人民幣。管理層將不時監控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如有需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日後可能須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條例」）付予僱員之長期服務金負有一項或然負債，該項負債最高可達21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19,000港元）。引致該項或然負債之原因為，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現任僱員已達至條例所規定之服務年期，有資格於其僱傭關係在若干情況下遭終止時收取長期服務金。因本公司認為現時之情況不大可能導致本集團資源日後出現重大外流，故並無就此項可能產生之付款確認撥備。

## 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已核准但未於財務報告撥備之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承擔	<u>5,449</u>	<u>2,238</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承擔。

##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以取得銀行融資之資產約值105,71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83,577,000港元）。

## 僱傭、培訓及酬金政策

本回顧期內，本集團在聘用員工方面繼續採取審慎方法，並致力於員工發展及培訓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人數為1,029人（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1,120人）。薪酬乃根據員工之工作性質、經驗及市況而定。合資格僱員可按個人努力及本集團之表現而獲發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三名成員為本公司之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已討論本公司之審計、財務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呈報事宜。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提高本公司之管理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 本公司之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劉桂先生、劉松炎先生、劉松雄先生、劉慶喜先生、劉美華女士及郭君雄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張祖同先生、梁漢明先生及Pravith VAEWHONGS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劉 桂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九日